

江苏诚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废海绵回收第一批框架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标 2024001)

一、招标条件

诚丰新材料 2024 年废海绵回收第一批框架招标项目(编号：标 2024001)，招标人为江苏诚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诚丰”)。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信息

(一) 项目名称：诚丰新材料 2024 年废海绵回收第一批框架招标项目

(二)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常州、湖北咸宁

(三) 招标人：江苏诚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 销售方式：框架合同

(五)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六) 项目类别：废海绵

(七) 物资来源：生产边角料等

三、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一) 项目概况

按公司 2024 年计划集中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海绵，公司及各子公司上报了废海绵处理有关需求，根据年度销售计划组织开展本批次的框架招标工作。

(二) 招标范围

本次框架招标范围包括废海绵卷材、废海绵片材、打包废海绵、顶皮底皮侧皮和泡头泡尾等，供货单位为江苏诚丰、江苏世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世丰”)以及湖北世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世丰”)。

公司 2024 年废海绵回收第一批项目，由中标商负责。即中标商将按照中标情况，承接公司废海绵的回收，集团废海绵月产生量约【400】吨，(月产量以实际为准)。包括：废海绵卷材、废海绵片材、打包废海绵、顶皮底皮侧皮和泡头泡尾 5 类，具体情况需现场查看。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合法运作的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或具有企业法人授权，且具有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的其他组织。
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良好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包的投标。
5.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得存在的情形。

五、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2024 年 1 月【15】日-2024 年 1 月【30】日每日 9:00-17:00

获取方式：现场看样后，在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横沟村公司内持单位介绍信获取，或者通过邮件获取。

六、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包括：

1.1 报价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保证金
- (3) 开标一览表

1.2 商务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企业基本情况表、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 企业资质情况
- (5) 厂房、设备情况
- (6) 财务资信状况
- (7) 声明函
- (8) 过去三年业绩情况

1.3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以下简称“投标截止日”）：2024年1月【30】日17时00分；递交方式：江苏诚丰厂区（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横沟村）现场递交或通过电子邮箱（st@winfunfoam.com）上传文件递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支付投标保证金人民币【5】万元整。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月【31】日14时00分。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银行转账时“备注栏”应注明招标编号及资金用途。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月【31】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位于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横沟村的江苏诚丰会议室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诚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横沟村

联系人：朱女士

电话：18861299761

电子邮件：st@winfunfoam.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常州郑陆支行

账号：4598 6905 5834

八、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采用含税（13%增值税）包干单价形式报价，相关运输设备由中标方筹备，相关运费由中标方承担。本文件未提及的任何费用不得另计。

九、合同服务期

本次合同服务期具体有效时间为：【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具体时间以招标单位下达的书面通知书为准。

十、签订合同

中标人须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十一、其他

特别注意：本公告中涉及报名、文件获取及递交等皆为本次招标唯一渠道；投标方因联络其他任何第三方遭受损失的，由投标方自行承担。若收到其他平台篡改本招标信息的，欢迎向招标方反馈。

十二、异议及投诉

(一)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文件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提出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2、异议事项;
- 3、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提出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文件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出异议的,异议文件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提出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由本人提交。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由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递交方式:通过传真或当面递交。

传真:0519-88679999,联系电话:0519-88676666。

递交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横沟村江苏诚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可以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投诉机构名称:江苏诚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督专业团队

监督投诉专用邮箱:qinlan.zhang@winfunfoam.com

招标人:江苏诚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